

施工合同主要条款

(全称): 汉滨区早阳镇人民政府

法人(全称): 陕西鸿锦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有关规定,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,双方就 2025 年汉滨区早阳镇吉庆村水毁道路修复工程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,共同达成如下协议: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标段名称: 2025 年汉滨区早阳镇吉庆村水毁道路修复工程。
2. 标段地点: 早阳镇吉庆村。
3.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: 汉区财村(2025)1号。
4. 资金来源: 财政专项资金。
5. 工程内容: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。
6. 工程承包范围:
施工图所涉及内容、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、招标文件内容、招标投标答疑纪要及批准的设计变更内容。

二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: 2025 年 7 月 25 日。

计划竣工日期: 2025 年 8 月 14 日。

工期有效天数: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历天 天。工期有效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,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。

三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。

四、签约合同总价及付款方式

1. 签约合同价为:人民币(大写) 贰拾肆万捌仟元整 (¥ 248000.00 元);
2. 付款方式: 该工程在竣工验收合格后,一次性付清。✓